

李强在嘉定检查要求把降新增和防反弹作为重中之重 清零一块守住一块管住管好

本报讯 市委书记李强昨天在嘉定区检查疫情防控工作,察看社会面管控、疫苗接种以及医废处置等情况。李强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毫不动摇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把降新增和防反弹作为重中之重,深化推进社会面清零攻坚行动,目标再聚焦、责任再压实、措施再优化,咬紧牙关、坚持到底,坚决打赢大上海保卫战。

在嘉定城区,李强察看街面

超市、药店开放营业秩序,详细了解“三区”管理措施执行特别是防范区有序有限开放情况,就进一步巩固扩大社会面清零成果与区里负责同志深入交流。李强指出,已经清零的阵地决不能失守,坚持清零一块、守住一块,坚决克服侥幸心理,所有手势必须严格到位,从严从紧、管住管好。要加快推广“场所码”和“数字哨兵”,推动公共场所、居民社区全面覆盖、广泛运用,更好发挥电子哨点作用。持续加大街面路面巡查力度,对相关的人、物开展随机抽

检,第一时间流调溯源,严防“流动中的风险”。快递骑手、保洁人员、商超工作人员以及志愿者等流动人员、重点人群要严格落实相关防疫措施,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核酸检测,对各类物资要做到全程监管和规范消杀,把“水龙头”拧得更紧。随后,市领导来到嘉华居民小区流动疫苗接种点,听取嘉定区针对老年群体开展疫苗接种相关情况汇报。李强指出,要把疫苗接种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因地制宜做好组织和服务保障,切实守护老年

群体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筑牢个人防护屏障。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作为医废收运处置的托底保障单位,承担着定点医院、方舱医院等收运点涉疫垃圾、集中隔离点生活垃圾以及常规医废的收运处置任务。市领导来到公司,检查医废处置情况,听取疫情防控末端环节涉疫垃圾收运处置等工作汇报,向坚守岗位、连续奋战的一线工作人员表示慰问和感谢。李强指出,大家克服困难、向疫而行,特别能吃苦、特别

能战斗,充分体现了城市公共安全守护者的责任和担当。要更好发挥上海城投等国有企业在城市运行保障中的主力军作用,更加积极担当作为,全力守护城市安全。涉疫垃圾清运处置,必须慎而又慎、细而又细,严格规范操作手势,坚决做到闭环运行,确保及时、有序、高效、无害化处置。要加强职工个人防护,做好分区分级管理,坚决防止聚集性疫情。

市领导诸葛宇杰、刘多参加相关活动。

狠抓落实抢出时间进度

龚正在徐汇检查疫情防控,要求全力加快清零攻坚

本报讯 市委副书记、市长龚正昨天在徐汇区检查疫情防控工作时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按照市委部署要求,更快、更紧、更实推动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狠抓工作落实,抢出时间进度,集中优势兵力,全力加快清零攻坚,为打赢大上海保卫战

作出更大努力。

下午,龚正一行来到徐汇区漕溪三村小区,详细了解不成套老旧房屋疫情防控情况,并察看新建的常态化核酸采样工作站,要求坚决以快制快,第一时间转运隔离风险人群,斩断疫情传播链条。龚正还来到徐汇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听取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情况,与徐汇区负责同志分析形势、剖析问题,就做好清零

攻坚工作,提出明确工作要求。

龚正指出,当前,上海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和吃劲阶段,容不得丝毫松懈,必须咬定目标,强化担当、拿出实招、攻下堡垒。要分秒必争,筛查、流调、转运、隔离、消杀等重点工作都要再加快,跑在病毒前面。要坚决彻底拧紧水龙头,从严格落实封控管理、重点场所防控、流动人员管控等措

施,严防跑冒滴漏。要不折不扣把防控要求落到实处,拔点方案要更具体,攻坚措施要更细化,“四方责任”要再压实。要全力推进重点地区拔点攻坚,中心城区是主战场,老旧小区、城中村是关键点,必须紧盯重点风险点位,细化梳理解决各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要扎实推进检测筛查,督促指导各街镇把辖区内各类场所全部纳管,确保全覆盖、无遗漏。要加快密接者转运隔离,流调排查要严格规范,把密接者及时排查出、管控住。要切实加强“三区”管控,全力做好医疗救治工作,深入开展清洁消杀,及早研究推进常态化防控各项措施。

本报讯 国务院安委会昨天召开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安委会主任龚正在上海分会场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按照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和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时时放不下”的紧迫感责任感,更加扎实细致地做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各项工作,筑牢超大型城市安全屏障。

龚正指出,当前,上海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和吃劲阶段,复工复产工作正有力有序推进。越是在这样的特殊时期,越要增强底线思维,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地统筹发展和安全这两件大事。

龚正指出,要严字当头,切实加强以自建房为重点的房屋安全专项整治。夯实各方责任,建立常态化房屋尤其是自建房安全管理体系,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全面细致排查,加大对各类涉众型场所隐患排查,分区分类梳理自建房数量及房屋使用状况,精准施策,分类管理。严格加强整改,严格监管执法,严肃追责问责。形成长效机制,建立房屋定期排查机制,由市委办牵头、各行业主管部门参与、属地具体负责,切实做到动态发现、甄别推送、及时处置。

龚正指出,要全力做好今年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强化集中攻坚,聚焦影响公共安全的关键领域,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强化精准治理,聚焦特种设备、电动自行车、厂房仓库等老大难领域,加强部门协作。强化跟踪问效,及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强化经验总结,及时将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持续提高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严字当头加强自建房安全整治

国务院安委会召开专项会议,龚正在上海分会场讲话

上海加大社区团购、保供领域食安执法力度 重点供餐单位分类分级监管

本报讯 (记者 裘颖琼 金旻矣)从昨日开始,上海市场监管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守安全、稳价格”专项行动。记者获悉,上海将加强重点供餐单位分类分级监管,加大保供领域食安执法力度。

上海市场监管部门介绍,专项行动将加强对方舱医院和隔离点集中供餐的采购、加工、分装、供应各个环节、各个流程食品安全监管。对重点供餐单位实施分类分级监管,采取“视频巡查+现场

巡查+企业自查”等组合方式监管,对供应方舱医院的盒饭企业实施驻场监管。同时,加强对采购、加工、分装、供应等环节,以及盒饭温度和配送时间关键点控制,确保食品安全。此外,针对盒饭供应依然紧张局面,继续采取帮扶企业复工复产等措施,引导提升保供保障能力。

市场监管部门将从严从快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严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按照要求做好

食品采购、运输、贮存、分发等全程管控和记录。督促发放组织者和食品供应商确保退换货有足够备份和预案。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此外,继续加强与商务部门、街镇、发放组织者的对接机制,做好保供食品供应商经营资质查验。对没有经营资质、证照不符、严重违法失信的,予以“一票否决”。

市场监管部门将把执法力量放在价格问题反映最为集中最为

普遍的地方,持续关注主副食品等重要民生商品以及防疫物资价格情况的基础上,加强对母婴用品、常用药品、日常生活必需品等价格监管。同时,加强与商务部门沟通衔接,及时掌握保供企业和开业商户名单,对线下开业的,加强现场巡查,督促经营者及时整改不规范价格行为。对于线上经营的,加强网上巡查,加强提醒告诫,促进经营者更好落实主体责任。

此外,加大对社区团购的执法力度,对于无正当理由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团购,存在哄抬价格、囤积居奇、以次充好、未明码标价等违法行为的,依法予以查处。涉及代购物资诈骗、扰乱市场秩序等犯罪行为的,及时移送公安部门。

谈好的运费涨八倍

货运司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本报讯 (记者 潘高峰)近日,闵行警方侦破一货运司机哄抬运费的案件。犯罪嫌疑人杨某(男,36岁)因涉嫌非法经营罪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经查,4月16日,市民李先生通过某拉货平台到300元的价格找到司机杨某承运3000斤苹果。杨某先后以不同理由向李先生索要额外费用,最终,李先生为获得相应服务,共计支付运费2400元。经进一步调查,自今年4月1日起至案发,杨某共接单15笔,从中非法获利13000余元。

团购甜瓜加价还短斤缺两 黄瓜进销差价率超过300%

上海连续查处多起价格违法案件

本报讯 (记者 金旻矣)擅自加价、缺斤短两、哄抬价格……近日,上海市场监管部门对团购产品价格违法情况加大监管力度,连续查处了多起案件。

奉贤区市场监管局接到群众举报,上海品兴农家乐专业合作社在从事社区团购农产品销售活动的过程中,存在擅自加价、缺斤短两等情况。经查,当事人在团购订单中标称“玉菇甜瓜90元/箱15斤左右”的产品,配送后实际以“玉菇甜瓜105元/箱15斤左右”价格结算,存在“价外加价”情况。且配送的产品单箱重量不足15斤,存在“短斤缺两”情况。团购

订单中标称“七彩樱桃水果番茄40元/袋5斤”的产品,实际配送时由于缺货,部分以其他品种番茄替代,价格仍按“七彩樱桃水果番茄40元/袋5斤”结算。目前案件正在抓紧办理中。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团购组织者、经营者要守法依规经营,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不得利用“短斤缺两”等虚假或使人误解的标价内容及标价方式进行价格欺诈。

市场监管部门还接市民举报,称黄浦区露香客食品商店销售的商品价格高。经查,当事人主要在线上提供蔬果团购服务。自3月25日至案发,其销售的相关

商品在成本没有发生明显变化的情况下,进销差价率均有不同程度上升。其中,黄瓜、番茄的进销差价率分别为314.58%、182.72%,较3月13日至3月19日期间的最高进销差价率分别上升约173%、78%。市场监管部门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退款9120.96元。市场监管部门提醒,社区团购组织者、经营者当自觉增强社会责任感,准确记录与核定生产经营成本,为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提供价格合理的相关商品,不得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推动商品价格过高上涨,扰乱正常的市场价格秩序。